

115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

議案內容	執行情形
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	投票表決結果,贊成權數符合法令規定,本案照案承認。
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	投票表決結果,贊成權數符合法令規定,本案照案承認。 每股分派 0.56 元,並訂定一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為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。
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修訂案	投票表決結果,贊成權數符合法令規定,本案照案通過。 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已於 115 年 5 月 28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

備註：上述投票表決結果，已於 115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。